

CDDC计划2007年出书, 稿件征集正在进行中, 欢迎踊跃投稿...



关于禁止在我境内与外资合办报纸、期刊和出版社的通知

时间: 2002-9-3 18:17:37 来源: 中国新闻研究中心 阅读600次

关于禁止在我境内与外资合办报纸、期刊和出版社的通知

【颁布单位】: 新闻出版署

【颁布日期】: 1994-03-30

【正文】:

【题目】关于禁止在我境内与外资合办报纸、期刊和出版社的通知

【颁布单位】新闻出版署

【颁布日期】1994. 03. 30

【生效日期】1994. 03. 30

【失效日期】

【时效性】有效

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新闻出版局: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国外资企业法实施细则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例》有关规定的精神, 现对中外合资创办报纸、期刊、出版社等有关事项补充通知如下:

一、原则上禁止创办中外合资的报纸、期刊和出版社等传媒机构。

二、本“通知”发布之前已经试办的中外合资报纸、期刊、出版社等传媒机构, 须严格遵守国家法律, 行政法规和各项管理规定, 遵照试办的宗旨和章程进行活动, 并报新闻出版署和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备案。

三、与台、港、澳地区合资创办报纸、期刊和出版社等传媒机构, 适用于本通知精神。

四、与本通知不符的规定, 以本通知为准。

五、本通知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

- <期刊出版管理规定>全文
- <报纸出版管理规定>全文
- 著作权集体管理条例颁布
- 《个人信息保护法》将...

关于禁止在我境内与外资合办报纸、期刊和出版社的通知 会员评论[共 1 篇]

wolf is coming [猪鹿蝶于2004-3-8发表]

我要评论

会员名 密码:

[关于CDDC](#) ◆ [联系CDDC](#) ◆ [投稿信箱](#) ◆ [会员注册](#) ◆ [版权声明](#) ◆ [隐私条款](#) ◆ [网站律师](#) ◆ [CDDC服务](#) ◆ [技术支持](#)

对CDDC有任何建议、意见或投诉, 请点[这里](#)在线提交!

◆ [MSC Status Organization](#) ◆ [中国新闻研究中心](#) ◆ [版权所有](#) ◆ [不得转载](#) ◆ [Copyright © 2001--2009 www.cddc.net](#)
未经授权禁止转载、摘编、复制或建立镜像. 如有违反, 追究法律责任.